

# 梅县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2024-2025 年度) 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梅县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2024-2025 年度)已由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以梅县区发改审〔2024〕26 号文批准建设,根据《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县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建设单位为梅州市梅县区各相关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梅州市梅县区村镇供排水服务中心,中标单位与各相关镇人民政府签订合同。建设资金:除争取上级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为尽快实施该项目建设,现对该项目进行勘察设计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 2.1 工程规模:

第一标段:(1)丙村镇新增管网长度 109.78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276.00km,新建围墙 22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50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800m;(2)松源镇新增管网长度 70.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60.00km,新增抽水泵房、加压泵房、水库取水口等其他项目措施,新建管养房 7 座,新建围墙 224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42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11080m;

第二标段:(1)雁洋镇新增管网长度 309.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89.00km,新建管养房 13 座,新建围墙 416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78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1950m;(2)桃尧镇新增管网长度 186.5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75.00km,新增一个 2000m<sup>3</sup> 水厂,100m<sup>3</sup>/h 一体化净水器,500m<sup>3</sup> 水池,智能无负压加压泵(流量 21.77m<sup>3</sup>/h、扬程 60m)两备一用,新建管养房 15 座,新建围墙 48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02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4400m;

第三标段:(1)松口镇新增管网长度 212.61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37.00km,新建管养房 27 座,新建围墙 114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00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2775m;(2)隆文镇新增管网长度 181.2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52.70km,新增一个 2000m<sup>3</sup> 水厂,100m<sup>3</sup>/h 一体化净水器,500m<sup>3</sup> 水池,新建管养房 8 座,新建围墙 35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48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1200m;

第四标段：(1)白渡镇新增管网长度 61.6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159.40km，新建管养房 12 座，新建围墙 81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219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6000m；(2)城东镇新增管网长度 46.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32.00km；

第五标段：(1)南口镇新增管网长度 480.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40.00km，增加 800m<sup>3</sup> 调节池 1 座，170t/h 一体化净水设备 1 套，新建管养房 33 座，新建围墙 1056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98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4950m；(2)程江镇新增管网长度 20.00km，一体式加压泵 2 台，调节池 2 座；

第六标段：(1)畚江镇新增管网长度 123.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17.60km，新增 300m<sup>3</sup> 水箱，打井 5 个，新建管养房 2 座，新建围墙 32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50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4950m；(2)梅南镇新增管网长度 97.05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6.00km，新增 2t/h 一体化净水器 7 套，新建管养房 15 座，新建围墙 112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58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2100m；

第七标段：(1)石坑镇新增管网长度 157.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33.00km，镇级水源 2 个，马径水源 2 个，琴江水源，龙径水源，6 个站点地表水源增加过滤池和调节池，镇级水厂增加一套净水设备，25 个净水设备和抽水机进行检修维护，新建管养房 20 座，新建围墙 64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289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10000m；(2)石扇镇新增管网长度 224.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6.40km，打井 7 个；15t/d、10t/d、6t/d 一体化净水器各 3 套，共 9 套；14.0(m<sup>3</sup>/d) 自动抽水泵 9 台；加压泵 7 座；新建 20 m<sup>2</sup> 泵房一个，新建管养房 7 座，新建围墙 42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05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9550m；

第八标段：(1)大坪镇新增管网长度 140.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34.10km，拟在汤湖尾新建两座引水陂，新建管养房 17 座，新建围墙 91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94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7900m；(2)梅西镇新增管网长度 140.00km，改造老旧水管长度 5.00km，新建管养房 14 座，新建围墙 260m，对单村供水站进行场地硬底化共计 1800 m<sup>2</sup>，新建进场道路 1485m。

2.2 招标范围：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方案设计、方案修改、初步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等相关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与修改、现场服务、配合规划报建、配合完成竣工

图（含验收通过）、协助发包人办理其他专业报批手续及与地方行政主管部门协调等内容。

2.3标段划分：本项目为梅县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2024-2025年度）共有八个标段【符合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可以同时参加梅县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2024-2025年度）八个标段进行投标，但一个投标人只能中其中一个标段，而其在另七个标段的排名也为第一时，另七标段由第二名递补中标】

2.4工程总费用：43512.2万元，勘察、设计总费用：共1811.03万元，

其中第一标段：丙村镇工程费：4126.95万元，勘察设计费：169.4万元；松源镇工程费：3052.36万元，勘察设计费：127.52万元；

第二标段：雁洋镇工程费：3850.27万元，勘察设计费：158.24万元；桃尧镇工程费：3375.45万元，勘察设计费：140.16万元；

第三标段：松口镇工程费：2707.36万元，勘察设计费：113.46万元；隆文镇工程费：2748.71万元，勘察设计费：115.44万元；

第四标段：白渡镇工程费：3406.18万元，勘察设计费：141.8万元；城东镇工程费：625.19万元，勘察设计费：29.14万元；

第五标段：南口镇工程费：6264.65万元，勘察设计费：246.9万元；程江镇工程费：315.24万元，勘察设计费：14.25万元；

第六标段：畚江镇工程费：2039.12万元，勘察设计费：87.59万元；梅南镇工程费：970.39万元，勘察设计费：44.21万元；

第七标段：石坑镇工程费：2767.7万元，勘察设计费：116.53万元；石扇镇工程费：3005.64万元，勘察设计费：125.4万元；

第八标段：大坪镇工程费：2918.51万元，勘察设计费：121.24万元；梅西镇工程费：1338.48万元，勘察设计费：59.75万元。

2.5工程地点：位于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雁洋镇、松口镇、隆文镇、桃尧镇、松源镇、白渡镇、城东镇、南口镇、程江镇、畚江镇、梅南镇、石坑镇、石扇镇、大坪镇、梅西镇16个镇范围内；

2.6工期要求：

勘察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之日起计60日内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

2.7 结算方式：以经相关单位批复同意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工程勘察设计费之和\*（1-中标下浮率）。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同时具备下列条件的独立法人或相应资质的勘察、设计单位的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多于 2 家，牵头人应为设计单位)：

(1)具有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具备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3)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4)拟派勘察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岩土或地质类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3.2 信誉要求：凡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3 本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总数不得超过 2 个（含联合体牵头方），联合体各方至少需满足本招标公告第 3.1 款第（1）点或第（2）点中任一资格条件，且联合体牵头方牵头方为设计单位。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4 前期服务单位：梅州市海河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注释：如果前期服务机构参加本次投标，应将本公告发布前最终完成的工作成果（含电子文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否则前期参与的服务机构中标无效。

### 4、资格审查要求和评标办法：

4.1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

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单位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4.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5、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获取

5.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申请方式（网上申请），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 月 日 时至2024年 月 日 时前（具体详见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进行投标申请，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送达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5.2 投标人（联合体所有成员）在投标登记前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登记的项目负责人须是牵头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且是本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 6、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6.1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

截止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

6.2 开标开始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

注：具体时间及地点请在登记结束后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建设工程”栏目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

6.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4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7、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含差旅费、投标文件制作费等），招标人不作任何补偿。

##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梅州市梅县区村镇供排水服务中心（盖章）

办公地点：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文化路8号水务局大楼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0753-2589301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平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办公地址：梅州市梅江区侨乡路19号智慧广场B座8楼

联 系 人：丘工                      联系电话：0753-2273022

日期：2024年 月 日